在平凡的岗位上开花

——学习王才东同志、陈勇同志、浙江省台州市人民检察院

第五检察部先进事迹心得体会

平定县人民检察院政治部 曹雁红

王才东是海南省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的一名普通干警，2015年到儋州市木棠镇蒌根村担任驻村第一书记，他胸怀爱民之心、恪守为民之责，以实际行动帮助蒌根村实现脱贫，用汗水和心血、用信念和生命对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作出了最好的诠释。2019年8月因积劳成疾，倒在了扶贫一线。

云南省永胜县检察院原司法警察陈勇，驻村扶贫期间，他兴产业、促发展、抓助学，解纠纷、惠民生、暖民心，全身心为群众解难题、办实事，为北华村精准脱贫、傈僳族群众过上美好幸福生活作出了重要贡献。2019年1月，因连续工作劳累过度，陈勇在扶贫点突发疾病以身殉职，年仅36岁。

2020年3月最高检为王才东、陈勇追记个人一等功。

两位功臣的事迹让我备受感动，他们的经历使我认识到，令人瞩目的成绩背后是无数心血的浇灌。成功从来不是一件轻易的事。成功并不必然由身份、地位、金钱而决定。却必然由明确的目标和甘心的付出决定。

他们如此不计得失的付出，目标是什么？是为了村民能脱贫，能过上好日子。他们奋斗的目标是让人民幸福。他们真正践行了共产党员的初心和使命，做得那么到位，做得那么完美。唯一不完美的结局只留给了自己。我想，一颗坚定的愿为人民服务的初心就是一颗金色的种子，哪怕把它种在泥土的花盆里，它也会开出美丽的花朵来。可见作为一名共产党员，提高党性修养是一件很重要的事。认识提高了，思想到位了，自然而然就会做出利国利民的行动来。作为政治部的一名干警，我想可以在加强思想政治工作这一块上辛勤耕耘，努力做出一点成绩来。让先进的思想、光辉的思想照亮检察干警思想的每一个角落，提高站位，提升境界，提振士气，打造一支过硬的检察队伍，夯实检察工作百年之基。愿每一个干警都能在平凡的岗位上“开花”。

2020年6月18日